

引言

不屬於牧者的職分

新約用五個詞彙來勾勒和形容牧者的職分，探討這五個職分之前，要先思考其他不屬於牧者的職分。否則我們牧者會在面對別人質問一個首要的問題時，因著接受（預設）錯誤的答案，最終無法履行職分。這個首要的問題就是：我應該傳講什麼，應當從何處得到我的信息？

牧者不是先知

首先，牧者不等同舊約中所描述的先知，因為牧者的信息，不是直接從神來的原始啟示。今天，「先知」一字常被隨意使用，例如：一位牧者熱切地傳講時，可能會被形容成——他擁有先知般的火熱。若是一位牧者能夠分辨時代的徵兆，能看清神的手如何介入歷史，又懂得解釋政治和社會的趨勢，往往會被認為是一位先知，因為他具有先知的眼光。然而這些特點：熱切傳講、分辨徵兆、敏銳的眼光等等，並不是舊約先知應當具有的最重要特點。

在舊約時代，先知是神的傳聲筒。當神指派亞倫，

將摩西的話傳達給法老時，神對摩西說：「凡我所吩咐你的，你都要說，你的哥哥亞倫要對法老說，容以色列人出他的地。」（出七1~2）之前神也對摩西說：「你要將當說的話傳給他（亞倫）；我也要賜你和他口才，又要指教你們所當行的事。他要替你對百姓說話，你要以他當作口，他要以你當作神。」（出四15~16）以上兩處經文的例子，清楚地說明，先知是神的發話筒，神透過先知講話。同樣的，申命記十八章18~19節記載，神給百姓興起一位先知：「我要將當說的話傳給他，他要將我一切所吩咐的，都傳給他們。誰不聽他奉我名所說的話，我必討誰的罪。」

先知乃是奉神的名，傳講神所吩咐的話。

由此可見，先知不是說出自己講的話，

也不是以自己的名講話；先知乃是奉神的名，傳講神所吩咐的話。這就是為什麼，我們經常在舊約中看到，「神的話臨到我」、「主耶和華如此說」、「當聽神的話」、「神的口如此說」等表達，出現在先知信息的開頭。聖經中「神的話臨到他」這樣的表達，最後一次出現在路加福音三章2節，可見施洗約翰的確是一位真正的先知。

先知主要的特點，並不是預言未來，也不是解釋當前神的作為，而是說出神要他說的話。正如彼得後書一章21節的記載：「因為預言從來沒有出於人意的，乃是

人被聖靈感動說出神的話來。」這才是真正的預言，而不是假先知的謊言。

因此，根據以上的經文，基督徒牧者不是先知。我們的職責不是直接從神

我們的職責不是直接從神接收到原始啟示，再傳達出去。現今的牧者，是將過去眾先知所得一次且永久的啟示，重新闡述與教導。

接收到原始啟示，再傳達出去。現今的牧者，是將過去眾先知所得一次且永久的啟示，重新闡述與教導。雖然在我們傳講信息時，帶著聖靈的能力，但我們並不是接收這些啟示的先知，並不是被聖靈「感動」而直接說出神要說的話。

彼得前書四章 10~11 節確實說道：「作神百般恩賜的好管家，若有講道的，要按著神的聖言講。」此處的聖言是指聖經，而不是新的啟示，和羅馬書三章 2 節所說的聖言相同，「凡事大有好處，第一是神的聖言交託他們」。

在新約時代，教會中的確有先知，例如亞迦布以及腓利的四個女兒（徒十一 26，二十一 8~10）。聖靈在五旬節的澆灌，讓所有的信徒，不論男女，都能照著聖靈的分賜，得到作先知的恩賜。「神說，在末後的日子，我要將我的靈澆灌凡有血氣的。你們的兒女要說預言……

我要將我的靈澆灌我的僕人和使女，他們就要說預言。」（徒二 17~18）後來這些男女，也在保羅所開拓的教會中，操練這項說預言的恩賜（林前十一 4~5）。

然而，舊約正典所記載的先知信息，和新約教會聖靈恩賜中的預言（包括現今某些教會所操練的預言），有著相當明顯的幾項差異。首先，新約預言恩賜的操練，主要是在敬拜中，帶給信徒鼓勵的話語，其內容多半是根據聖經的經文，「作先知講道的，是對人說、要造就、安慰、勸勉人……作先知講道的、乃是造就教會」（林前十四 3~4）。因此，新約中的預言，比較類似我們所謂的聖經講道，不一定侷限於教會的領袖，信徒也可以參與（林前十四 31）。單單這一點，就與舊約先知的功能不同。

接下來這一點更加重要，新約教會中的預言，和舊約先知直接來自神的啟示，兩者相比之下，新約的預言並不具有等量的權威和無誤地位。因為保羅明確指出，

任何一位先知所說的，必須經過其他人的察驗，不應該一聽到預言，就照單全收。

任何一位先知所說的，必須經過其他人的察驗，不應該一聽到預言，

就照單全收（林前十四 29~32）。保羅也提出警告，但立刻加上「但要凡事察驗；善美的要持守。各樣的惡事

要禁戒不做」(帖前五21)。保羅知道預言之中，有一部分的話語是從神來的賜福，也可能有一部分的話語，是人為著邪惡目的而操縱；因此要察驗預言，要慎思明辨。這項提醒和警告，對今天的教會非常實用，對所有的牧者也同樣適用。會眾有責任去察驗牧者所傳講的內容，即使自稱有先知恩賜的牧者，也一樣要察驗。

從保羅的教導中可知，新約時代的牧者，和舊約先知的地位是不一樣的。現今沒有一個牧者，能夠說「主耶和華如此說」，也不能自稱所說的是出於神，具有絕對權威和無誤地位，更不能與舊約先知們相提並論。然而，所有聽道的會眾，都要學像庇哩亞的信徒一樣，他們聽保羅傳講時，知道要「甘心領受這道，天天考查聖經，要曉得這道是與不是」(徒十七11)。

牧者不是使徒

其次，牧者不是使徒。這使徒是指新約中耶穌的眾使徒，包括保羅在內。「使徒」這字是指被差派的人，教會既然是建立在使徒所立的根基上，也是被差派到世上傳福音。宣教士所建立的教會，或是其他領袖所建立的教會，不應該被稱為「使徒教會」，因為這似乎暗示他們與十二使徒所建立的教會有同等的地位。因此，我們不能稱呼戴德生(Hudson Taylor)為「去中國的使徒」，如同稱呼保羅為「外邦人的使徒」一樣，為何這兩件事不

能相提並論呢？我們必須先仔細查考「使徒」這個字，方能明白其原因。

耶穌時代的猶太教中，「使徒」這個字（在希伯來文是 *shaliachim*）是指，被宗教領袖們特別差派的人，要前往猶太地區以外的遠方。他們帶著與差派者相等的權柄，正像一位大使，代表自己的國家，為自己的政府說話一樣。因此，「使徒」身負著特殊的目的、任務、使命、權柄與責任。¹

耶穌選召十二位門徒為「使徒」，意謂著他們將代表祂，擔任教導的使命；要奉祂的名，並帶著祂的權柄行事（可三14）²。他們是耶穌全然授權的代表，有特殊的權柄（參：路九1~2、10）尤其能夠見證主耶穌的生命、祂的教導、祂的死亡和復活大能。這些門徒與主耶穌有著獨特的關係，因此能夠為主執行獨特的使命。

保羅雖然不屬於這十二位使徒之一，但他強調自己所受的差派，是直接來自復活的主，保羅清楚見證了耶穌的復活。因此「使徒」單指第一代的信徒，以後不會再有，也不可能有任何人，擁有與他們相同的資格和條件，而成為耶穌的「使徒」（*shaliachim*）。³ 所以，今天我們每一位都是主耶穌的門徒，而不是使徒。

新約的使徒如同舊約的先知一樣，都是直接從神得到啟示，他們被賦予教導的工作，還有些使徒有寫作的的能力，他們的寫作由後人編纂成為新約聖經。這些作品

第 1 章

The
Preacher's
Portrait
Five New Testament
Word Studies

管 家
牧者的信息與權柄

主題經文

哥林多前書四章1~2節

¹人應當以我們為基督的執事，為神奧祕事的管家。

²所求於管家的，是要他有忠心。

先前的引言中提到，牧者不像舊約先知或新約使徒直接從神的口中接收到信息，再傳達出去；也不像假先知，只講自己想講的話；更不是隨意抄襲別人所講的，成了胡言亂語的人。說了以上諸多的不是，那麼，牧者是什麼呢？保羅給我們一個清楚的答案：他是管家。

牧者是什麼呢？保羅給我們一個清楚的答案：他是管家。「人應當以我們為基督的執事，為神奧祕事的管家。」（林前四1）

那麼，管家是什麼意思呢？現今，基督徒將「管家」這個詞，與籌款活動，或是遊輪上的客艙服務員混為一談；然而，聖經時代的大戶人家，都有管家專門負責打點家務、產業、農場或是果園、財務，以及管理僕人等工作。

舊約也有幾處提到管理家業，例如：亞伯拉罕將重任託付給一位忠心的管家，要他為以撒尋找妻子（創十五2，二十四）。然而那個時代的管家，往往與貴族或皇家有關聯，正如約瑟擔任埃及的宰相，他手下有一位管家，或稱「皇宮的總管」，負責接待約瑟的賓客（創四十

三 16~25)。這位管家要確定賓客有水可以洗腳，還要為賓客的驢準備飼料，預備飯食，也要為前來購買糧食的顧客，預備食物。管家手下有許多奴僕可以使喚，以便完成這許多的工作。

猶大國的君王，也都有管家。如大衛王的手下有「掌管王和王子產業牲畜的」（代上二十八 1）。所羅門王的家宰名叫亞希煞（王上四 6）；希西家王的家宰名叫舍伯那（賽二十二 15），這位管家似乎很有野心，很可能利用主人的錢財，為自己增添「榮耀的車」，因此神對舍伯那說：「我必趕逐你離開官職……我必召我僕人希勒家的兒子以利亞敬來。將你的外袍給他穿上，將你的腰帶給他繫緊，將你的政權交在他手中。他必作耶路撒冷居民和猶大家的父，我必將大衛家的鑰匙放在他肩頭上。」（賽二十二 21~22）這些經文顯示管家在家中擁有權柄，像一位父親對家中的成員，行使監督的職責一般；手裡有著家中所有倉庫的鑰匙，象徵管家的身分和地位。

尼布甲尼撒王在巴比倫的王宮中，有一位家宰專門負責訓練年輕人，擔任宮廷的服事；並為所有接受訓練的人，預備日用的一切膳食，包括豐富的大餐和酒，以及但以理和他三位朋友特別要求的「清淡蔬菜」（但一 8~14）。

在新約中，也有一位皇宮中的家宰，是希律安提帕王的家宰，名叫苦撒，他的妻子約亞拿是耶穌的門徒，